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8)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

茲提述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除非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的涵義與通函內所界定者相同。

在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大會主席要求就通告內所載列的全部決議案進行投票表決。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245,064,497股股份，此乃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不受限制。合共持有680,858,11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4.684566%)的本公司股東及授權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事宜的監票人。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及通過的所有決議案以及投票表決結果的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所投總票數的概約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經修訂及重列股份掉期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即通告所述的第1項決議案)	680,803,118 (99.991922%)	55,000 (0.008078%)	680,858,118
特別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所投總票數的概約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2	批准股份購回(即通告所述的第2項決議案)	680,803,118 (99.991922%)	55,000 (0.008078%)	680,858,118

下表概述本公司(i)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即公佈刊發日期)，及(ii)緊隨悉數行使交付股份選擇權及註銷股份後的股權架構。

股東名稱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 (即公佈刊發日期)		假設概無債券轉換為 股份及悉數行使交付股份 選擇權後 ^(附註1)	
	股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股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Fortune Apex Limited ^(附註2)	268,474,024	21.56%	268,474,024	21.78%
Luckeve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	60,338,151	4.85%	60,338,151	4.90%
Wiaearn Holdings Limited ^(附註4)	60,284,023	4.84%	60,284,023	4.89%
其他現有股東	855,968,299	68.75%	843,355,592	68.43%
總計：	1,245,064,497	100%	1,232,451,790	100%

附註：

1. 上述股權架構乃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本公司股權架構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至交付股份選擇權日期並無及將不會有任何變動而編製，惟行使交付股份選擇權則除外。
2. Fortune Apex Limited的股東為胡日明先生、劉建國先生、陸遜先生、陳永道先生、李存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辭世)、李聖強先生、廖恩榮先生、金懋驥先生、姚京生先生、陳震興先生、張學勇先生、徐泳先生、王崢嶸先生及陳勵國先生。Fortune Apex Limited或其任何股東概無持有任何債券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或任何購股權、衍生工具或可購買或出售本公司證券的其他安排。
3. Luckever Holdings Limited的股權乃根據其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向本公司遞交的權益披露作出。自有關遞交日期以來，其現有股權可能有變。據董事所盡知及所盡信，Luckever Holdings Limited由劉學忠先生及其妻子李月蘭女士全資擁有。該公司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起概無提交權益披露表格以供備案。
4. Wiaearn Holdings Limited的股權乃根據其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向本公司遞交的權益披露作出。自有關遞交日期以來，其現有股權可能有變。據董事所盡知及所盡信，Wiaearn Holdings Limited的唯一股東為潘金宏先生。該公司自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起概無提交權益披露表格以供備案。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六日(即公佈刊發日期)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即本公佈刊發日期)間，Fortune Apex Limited及與其一致行動的人士並無購入或同意購入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呂榮匡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胡日明先生、陳永道先生、陸遜先生、李聖強先生、劉建國先生及廖恩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俊生先生、江希和先生及陳世敏先生。

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上述資料承擔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